

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宁夏恒力生物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恒力新材),为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

本次担保数量及累计为其担保数量:本次批准为恒力新材提供担保数量不超过 13,438.75 万元,累计批准为其担保数量不超过 111,438.75 万元

- 上述担保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上述担保事项未提供反担保

一、担保事项的概述

公司控股子公司恒力新材向宁夏恒力盛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泰房地产)整体购买黄金水岸人才公寓小区,购买单价为 2,900 元/m²,预售面积为 46,340.51 m²,合计总金额为:壹亿叁仟肆佰叁拾捌万柒仟肆佰柒拾玖元整(¥ 134,387,479.00)详见公司临 2019-079 号公告。公司为恒力新材 134,387,479.00 元购房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上述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恒力新材,注册地点:石嘴山市惠农区河滨街,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陈瑞,经营范围:长链二元酸及其衍生化工产品、生物有机肥和硫酸钠等生物法生产的精细化工产品的研发、制造与销售(以上项目的制造销售均不含危险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为

公司控股子公司。

恒力新材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19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40,187.31	39,137.19
净资产	29,568.69	30,774.62
	2018 年 1-12 月	2019 年 1-9 月
营业收入	20.86	12,654.85
净利润	-279.81	37.72

注：恒力新材 2018 年财务报表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三、担保事项的主要内容

（一）恒力新材向盛泰房地产购买黄金水岸人才公寓小区，购买单价为 2,900 元/m²，预售面积为 46,340.51 m²，合计总金额为：壹亿叁仟肆佰叁拾捌万柒仟肆佰柒拾玖元整（¥134,387,479.00），公司为恒力新材上述购房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不超过 134,387,479.00 元担保额度内，签署相关文件。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为恒力新材提供不超过 134,387,479.00 元连带责任担保事项，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全票赞成审议通过，上述担保事项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预计为恒力新材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不会给公司带来较大的财务风险和法律风险。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对外担保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信息披露充分完整，对外担保的风险得到充分揭示。没有违反《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担保。恒力新材信誉良好、在建项目按计划正常进行，到目前为止没有明显迹象表明公司可能因恒力新材债务违约而承担担保责任。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批准对外担保总额为 167,438.75 万元，对控股子公

司提供担保总额为 167,438.75 万元，对外担保余额为 32,589.96 万元，占母公司 2018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37.27%。无逾期担保事项。

宁夏新日恒力钢丝绳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四日